

书

友

不殇录

金性尧



文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丛

友

金性尧

不殇录

倪墨炎 主编

书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人

(沪) 新登字118号

责任编辑 孙立群

装帧设计 陶雪华

不 殇 录

金性尧 著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新华路200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 字数200千字

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5432-0253-0/I·51

定价: 15元

总 序

我们深信：开卷有益。

我们深信：读书可以怡然自娱。

因此，我们愿意提倡读书，愿意在书界打杂，愿意编辑出版这套丛书。

现代生活节奏的日益加紧，使人们更关心休闲的生活，要求提高休闲的质量。休闲本来是各有所爱、各得其所的事。看电影，守荧屏，兜马路，逛商场，上公园，走亲戚，几个朋友围打扑克，三五知己相聚喝茶，黑白子斗智，保龄球强身，都无所不可。当然，也可以在卧室兼书房的斗室里，或在小小的亭子间辟成的书斋里，坐拥书城，自得其乐。如能邀集志趣相投的朋友，在书斋里高谈阔论，交流阅读见解，更是高雅而赏心的乐事。

在休闲的时间里，人们大都喜欢读短小的文字，这或许是近年小品散文走俏的原因之一。读书随笔是小品散文的一种，是一种较自由的文体，可容的内容也比较广阔。它可以写人书事，可以侧重写人，可以侧重写事，也可以侧重写书；它可以是读书札记，诸如史料考证，版本书话，钩沉辑佚，掌故琐记，乃至一段古文的释义，一条注文的纠错，一篇膺品的辨伪，都无所不可；它也可以是读书随想，可以接近于书评，也可以接近于鉴赏，也可以接近于创作谈，乃至接近社会文化现象的短论。至于写作谋篇，更无拘束，既可以是文章，也可以是日记、书信、访谈记录；既

2 书友文丛·不殇录

可以笔致凝重,也可以下笔轻松,既可以生动活泼,也可以严肃老到;既可以絮絮如谈家常,也可机智而妙语连珠。

我们不大赞成把读书分成求知和求趣两类,好像一种是为“致用”而读书,一种是为“趣味”而读书。其实,在读书生活中,常常是求知中得趣,自娱中得识,两者总是相辅相成,不大可能分离而对立。我们也不赞成指定某种书“你一定要读”,如有异议,就唠唠叨叨地讥笑人家不懂“书趣”。其实,真正该被讥笑的是谁呢?读书本来就是见仁见智、各行其道的事,何必强人所不愿?人家爱吃蹄膀,你非让人吃排骨,岂非傻事!

本丛书所辑内容广阔甚或驳杂,写法多样且各有风格,但各书也有共性,那就都是读书随笔或准读书随笔。我们相信:它们会受到读者的广泛欢迎。

我们——参与编辑、出版本丛书的同志们,是爱书的一群。我们愿意以书会友,以书为友。我们愿意为书的事业竭尽绵力!

主 编

1996年夏于沪西

目 录

《静女》·····	1
息夫人·····	4
夏姬·····	7
西施 ·····	10
杨恽腰斩案 ·····	13
华歆揪伏后案 ·····	17
杨修为什么被杀 ·····	20
丧乱死多门 ·····	23
曹操与张绣的恩怨 ·····	27
曹氏家庭 ·····	30
祢衡与《鹦鹉赋》 ·····	33
吕布之死 ·····	37
挥泪斩马谡 ·····	40
魏延无反骨 ·····	43
嵇康论管蔡 ·····	45
羊陆之交 ·····	49
伯仁由我而死 ·····	51
王献之终身之憾 ·····	54
《玉台新咏》 ·····	56
说捣衣 ·····	60

鬼能卖钱	62
活鼠胜死王	64
后武则天时代	67
虢国夫人	75
杜甫与李白	78
李辅国之死	83
早朝诗	85
声闻过情之病	89
义山无题诗	91
义山咏史	95
李清照改嫁新说	99
简斋诗摘读	103
沈园之会质疑	107
韩侂胄被杀内幕	109
胡惟庸案	112
蓝玉案	116
吴中四杰之冠的高启	120
天下难居是盛名	125
英宗夺门之变	129
大臣去留之是非	134
严嵩赋诗	138
关于青词	143
海瑞上疏	146
关于竟陵派	151
竟陵派的散文	154
崇祯登位	157
明代的选秀女	162

明宰辅掇录·····	165
由妻成妾的王三巧·····	168
明清的太监·····	170
督抚掇录·····	173
陈老莲的诗画·····	176
不因女子下雄关·····	179
金圣叹的杜诗解·····	182
金圣叹的绝命词·····	187
太真生共可怜宵·····	190
如何评价窦尔墩·····	193
洪亮吉遣戍案·····	199
灯声机影的蒋家楼·····	203
九原风雨逐人来·····	207
杭世骏故事·····	211
《浮生六记》·····	215
关于张佩纶·····	220
骂名穷九州的郭嵩焘·····	223
曾朴乡试掇录·····	228
《孽海花》掇录·····	231
年号与庙号·····	235
《清代笔祸录》前言·····	237
《清代宫廷政变录》前言·····	242
《炉边诗话》前言·····	245
《饮冰室藏书目录》·····	248
梁启超与林氏父女·····	254
梁士诒与洪宪·····	257
《章太炎全集》何时全·····	260

4 书友文丛·不殇录

鲁迅的翻译作品·····	263
饭后随笔·····	267
尘无的《浮世杂拾》·····	271
读陆侃如致刘大杰书·····	273
海上花的张译本·····	276
好诗不过近人情·····	279
科学家与文史·····	281
西风碧树·····	284
堕甑录·····	289
夜半钟声到客船·····	295
札记八则·····	300
后记·····	306

《静女》

静女其姝，俟我于城隅。爱而不见，搔首踟蹰。

静女其娈，贻我彤管。彤管有炜，说(悦)怿女(汝)美。

自牧归荑，洵美且异。匪(非)女(汝)之为美，美人之贻。

这是《诗经·邶风》的《静女》篇，共五十个字，不看注疏，大致也明白：男女两人约定在城楼上相会，到时候却见不到女的前来，男的失望了，便拿着她赠送的彤管和荑赏玩着，更引起他深切的相思爱慕之情。

这样一首不过五十字的小诗，二十年代时顾颉刚主编的《古史辨》第三册，对书中的本事和名物，却展开过热烈的论辩，参加的在十人以上，文章约十万字，讨论时间长达四五年，到现在仍不能得出明确的结论。这样的学术性的争鸣空气，怎不令人向往？

首先，它的本事是什么？人物是何等样人？姑举最有代表性的两说：一是《诗序》：“刺时也。卫君无道，夫人无德。”郑笺说：“以君及夫人无道德，故陈静女遗我以彤管之法，德如是，可以易之为人君之配。”这是硬说，用以卫道。诗人明明以欣赏的口吻在描摹，何曾有“刺”？所以清陈启源《毛诗稽古编》便说：“诗极称女德，而《序》反言夫人无德；所言者作诗之意，非诗之词也。”即是说，诗的本身面目并非如此，也便是郢书燕说了。这里所谓德，也是正统意义上的德。诗中的静女，既无所谓德，更不

是无德,就像现代恋爱中男女的会面一样。朱熹等以为是描写男女“淫奔”期会,倒和现代学者的理解接近,至于“淫奔”云云,却不必计较,他们能承认是男女的约会就不错了。陈启源又说:“夫淫女而以静名乎哉?”同样不必计较。在古代,这样的女子,不是淫女也是淫女了。

其次,诗中的“我”到底有没有见到静女?(一)没有见到。那为什么又说她送了“我”的彤管与蕙?(二)见到了。那为什么又说“爱而不见”?紧贯下句的“搔首踟蹰”,也是失望遗憾的样子。

对(一)的疑问,或不难解答:两人既能在城楼相会,说明早有恋情,彤管与蕙都是这之前送的。这次或由于受到阻力,或因她不再爱他。怅惘之余,睹物思人,由今念昔,以失怀得,便引起一连串心理上的错综活动。

对(二)的解答,则较为曲折,也不大能令人信服:先得把“爱”解为“菱”的假借字,“菱”则是隐蔽的意思。即是说,静女为了逗弄他,起先故意躲在隐蔽地方。后来见到了,便把礼物送给他。他回去后,自然十分愉快。

那末,彤管又是什么东西?有的说是古代后夫人宫中女史官所用的赤管笔。可是它和静女有什么瓜葛?静女怎么会有这种彤管?(且不说笔在静女时代是否已经产生)难道静女是女史,拿来送她情人?有的说是涂上红漆的乐器(这是从“管”字上附会上去的),如箫笛之类。有的说是红色管形的初生之草。有的说是管应作“菅”,菅是一种茅草,汉碑中从草从竹之字往往不分,如“主簿”也作“主薄”,还不如说“管”通“菅”为爽快。

第三章中的蕙是始生的白茅嫩草。这一点,各家皆无异议。牧原指牧牛羊的郊野。“自牧归蕙”,即是静女从野外采来的嫩茅,这就涉及这样一个难题:蕙和彤管是二物还是一物?前人已

经说过，静女不可能一次送了二物，虽然这也说得太死。也有人以晋郭璞《游仙诗》的“陵冈掇丹萸”为证，丹萸即丹管，可见静女赠送的只是一物。第三章所以用“萸”，只是为了押韵缘故。二章、三章之“女”皆通（汝），实指彤管与萸，意谓并非因为你们这些茅草本身美好，只因美人赠送，才显得珍贵。是的，只要是情人送的，那怕是一方手帕，一朵花草，也是情爱的化身，何况又是女方送的，现在不是在送鲜花么？

如果将彤管解为女史官所用之笔或涂上红漆的乐器，总觉得与萸的“身份”差距太大，即便是二物，彤管还是草类。朱熹《诗集传》说：“彤管，未详何物。”却是很谨慎诚实的说法。

但彤管与女史的牵连，也并非全无根据，无的放矢。《左传》定公九年云：“苟有可以加于国家者弃其邪可也。《静女》之三章，取‘彤管’焉；《竿（干）髦》何以告之，取其忠也。”这些话是什么意思呢？不大好懂。顾颉刚说：“《静女》的诗义并不好，只是《静女》诗中的‘彤管’是一个好名目，就可取了。”俞平伯说：彤管不妨两用，“古代即有彤管之法，而《静女》仍不妨为淫奔之诗”，《静女》篇中彤管只是充情人的表记，“但我们并不能因此断言彤管女史之法为乌有”。我想将两位前辈的话稍稍调整一下：《左传》中的彤管只是一种伦理上的概念，已非实物，传文先认为《静女》原作是一首邪诗，也即淫诗，彤管却是女史掌训示法的象征，诗中有了这一名称，便具道德上的训诫价值，用现代一度流行的话来说，便有“消毒”作用，如同《干旄》原无可取，但其中“何以告之”却有忠告意义；倒真的是断章取义，郑笺可能从《左传》得到启迪。

这样的解释自然仍不圆满，因而仍是谜，但二千余年前古人留下的谜，今天仍有猜的价值，也是很有趣的事情。

息夫人

邓汉仪，字孝威，康熙时任内阁中书，他的《题息夫人庙》为传诵名篇：“楚宫慵扫黛眉新，只自无言对暮春。千古艰难唯一死，伤心岂独息夫人。”康发祥《伯山诗话》：“旧传此诗在龚合肥（鼎祚）座中作，合肥为之色沮罢会。”俞樾《春在堂随笔》又记邓氏曾讽某巨公于明亡后殉节，不从。后孝威游楚归，巨公索阅近作，乃出《题息夫人庙》相示，“公愀然废卷而起，入内，遽患心痛卒。”此诗究为谁而作，今已不可知，但当初降志仕清的明代遗臣中，阅后而有惭色的，当为事实。

汉仪又有《过江州琵琶亭》云：“江州迁客未归秦，弦索初闻泪满巾。今日善才风调尽，虾蟆岭下总新人。”与《题息夫人庙》用意相通。又如《枕烟亭听白生琵琶》：“北极诸陵暗落晖，南朝流水照青衣。都将写入《霓裳》里，弹向空园雪乱飞。”（原注：“时正雨雪”）“北极”句指思宗殉国，“南朝”句指福王迎降。汉仪两阅沧桑，故诗亦多哀思。他的《慎墨堂集》，曾被清代禁毁，但沈德潜《国朝诗别裁集》仍收录《题息夫人庙》，并评云：“其用意处，须于言外领取。”《国朝诗别裁集》中，还收录一些其他被禁毁的诗人作品，这一点也是沈氏可取之处。

息夫人故事见于《左传》庄公十四年：息侯和蔡侯本是连襟，后来蔡侯因怨恨息侯，便在楚王前称赞息夫人（息妫）之美，楚王就伪具酒食入享息国而灭之，掠息夫人而归楚，在楚宫生下两个

儿子,却是“未言”。楚王问她为什么不说话,她说:“吾一妇人而事二夫,纵勿能死,其又奚言?”楚王明白息国之亡,全因蔡侯搬弄之故,又去伐蔡,以平息夫人之怒。刘向《列女传》说是后来息侯夫妇相继自杀,那是儒家之徒为了提倡贞节而硬凑上去的。

使人感兴趣的是息夫人的“未言”应该如何理解?生了两个儿子,却不与后夫说话,岂非奇怪?周寿昌《思益堂日札》以为不再言被蔡侯构谗之事,因为言之无益,不如无言。说得太深奥了。沈玉成《左传》译文译成“没有主动说话”,也只能说差强人意。想来因为心中郁闷,平日很沉默的缘故。

后人又称息夫人为桃花夫人,湖北大别山桃花洞还有息夫人庙。韦庄《庭前桃》云:“带露似垂湘女泪,无言如伴息妫愁。”《东周列国志》说是因她“脸似桃花”缘故。实则将花比美人本是旧时文人积习,如说“艳如桃李”。

杜牧的《题桃花夫人庙》也是一首名篇:“细腰宫里露桃新,脉脉无言几度春。至竟息亡缘底事?可怜金谷坠楼人。”这是隐讽息夫人之不及跳楼殉主的绿珠。

王维也有一首《息夫人》:“莫以今时宠,能忘旧日恩。看花满眼泪,不共楚王言。”后人纷纷与杜牧诗相比,有的以为杜诗不及王诗的蕴藉,王诗不着判断而有味外味,能体贴出怨妇本情,此盛唐所以为高;有的以为此题自以风教为主,故杜以大义责之,词色凛凛,非王诗所及^①。

据赵殿成注引《本事诗》,王维此诗,原为宁王李宪夺宅左饼师妻事而作,摩诃假故讽今,已尽其微言之能事,与牧之之单纯咏史不同。若就诗论诗,我觉得还是王诗蕴藉,而且杜诗对息夫

^① 见张表臣《珊瑚钩诗话》、王士禛《渔洋诗话》、赵翼《瓯北诗话》、俞陛云《诗境浅说续编》。

人也责之太苛：她自己已经有“吾一妇人而事二夫”的内疚之感，还要非她丧命不可么？

后人的议论，都是从男人鼻孔里出的气，我们且听听女人方面的心曲：“十四万人齐解甲，更无一个是男儿！”



夏 姬

夏姬出身于王族^①，春秋时郑穆公之女，陈大夫御叔之妻，夏征舒之母。三次为王后，七次为夫人，后人称为一代妖姬。

夏姬之名，最早见于《左传》宣公九年：“陈灵公与孔宁、仪行父通于夏姬，皆衷其袒服，以戏于朝。泄冶谏曰：‘公卿宣淫，民无效焉，且闻不令。君其纳之。’公曰：‘吾能改矣。’公告二子。二子请杀之，公弗禁，遂杀泄冶，孔子曰：《诗》云：‘民之多辟，无自立辟’。”^② 其泄冶之谓乎。”

袒服是妇女贴身衣服，灵公君臣却穿在自己身上，公然在朝廷上戏谑着。泄冶劝灵公将袒服收藏起来，灵公信口敷衍，孔宁和仪行父（两人都是卿）便把泄冶杀了。《诗经》中这两句诗，见于《大雅·板》，意思是，一般人已经荒唐到这个地步，那就不要制止它了（否则要受祸的）。

南怀瑾《历史的经验》曾引一段古书：

“子贡曰：陈灵公君臣宣淫于朝，泄冶谏而杀之，是与比干同也，可谓仁乎？子曰：比干于纣，亲则叔父，官则少师，忠款之心，在于存宗庙而已，故以必死争之，冀身死之后，而纣悔悟；其本情在乎仁也。泄冶位为下大夫，无骨肉之亲，怀宠不去，以区区之

① 郑国与周同姓姬，先秦时妇女以国姓为名。

② 旧注以上一辟字为邪僻，下一辟字为法度。

一身，欲正一国之淫昏，死而无益，可谓怀矣！《诗》云：民之多僻，无自立僻，其泄冶之谓乎！”南氏说：泄冶的地位不过是个下大夫。“而陈国这样一种政权，在孔子看来，是一个君子就应该挂冠而去，可是泄冶没有这样做”，于是“白丢了一条命”。

过了一年，灵公与孔宁、仪行父在夏征舒家饮酒，灵公对仪行父说：“征舒似汝。”仪行父答道：“亦似君。”征舒闻而愤然，等灵公出门时，便从马房里将灵公射死，孔、仪逃奔到楚国，夏征舒自立为君。楚庄王便率诸侯攻陈，杀了夏征舒，欲纳夏姬，申公巫臣谏曰：“不可。君召诸侯，以讨罪也。今纳夏姬，贪其色也。贪色为淫，淫为大罚。”庄王遂止。任司马的子反也想娶她，巫臣说：“是不祥人也。是天子蚩^①，杀御叔，弑灵侯，戮夏南（即征舒），出孔、仪，丧陈国。……天下多美妇人，何必是？”子反乃止。庄王便将夏姬给予连尹襄老，襄老在战地中被杀，找不到尸首，他的儿子黑要就与夏姬私通。不料巫臣却向夏姬示意：“你如回到娘家郑国，我便来娶你。”后来又派人从郑国召唤她：“尸首可得，但必须亲自来接。”夏姬告诉庄王，庄王便遣夏姬回去。巫臣得到郑伯允许后，就娶了夏姬。不久，巫臣便带夏姬逃亡到晋国，在邢地做了大夫。

子反原想娶夏姬，因巫臣的阻止而未成功，反带着夏姬到晋国，因此恨死巫臣。楚共王即位后，子重、子反便杀了巫臣的族人和黑要，瓜分了他的家产，巫臣立志要报仇，但这是后话了。

夏姬的故事始见于鲁宣公九年，即公元前600年，末见于成公七年，即前584年，首尾占十七年。灵公和孔、仪在夏征舒家饮酒时，征舒已为陈国之卿，那末，这时的夏姬该有三四十岁了。

① 子蚩即郑灵公，夏姬之兄，被大臣所杀，但此事实与夏姬无关，故《列女传》未录。